

证券代码：835335

证券简称：盈亿股份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浙江盈亿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0日以电话、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金荣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经营计划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予以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<浙江盈亿机

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提供公司 2022 年度《审计报告》，现将《审计报告》提交董事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拟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继续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，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 2022 年度《审计报告》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10,157,776.37 元，资本公积为 4,120,183.56 元，盈余公积为 977,344.56 元。

根据有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由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，考虑到公司长远发展需求，董事会提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不分配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

年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在 2023 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签署银行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协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在 2023 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，基于生产经营需要，董事会授予董事长累计签署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 5,000 万元、实际贷款总额不超过 4,000 万元的相关银行贷款法律文件，并有权使用相关资产对该等贷款提供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拟定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公司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浙江盈亿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，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关联方	事项内容	预计金额 (万元)	关联关系
金荣伟、石英霞	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	4,000	实际控制人
石英霞	关联方向本公司拆入资金	1,000	实际控制人
嵊州市白云纸业股份有限公司	关联方向本公司拆入资金	500	持股 5%以上股东控制
嵊州市白云纸业股份有限公司	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货物	15	持股 5%以上股东控制
嵊州市金家红木家私厂	关联方向本公司租赁房屋建筑物	30	受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董事金荣伟、金士杰、石英霞、石康春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盈亿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盈亿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4 日